

## 9月1日起可施打第三劑疫苗

2021年8月30日

自9月1日起，所有生活在集體護理機構的長者和免疫力受損的亞省人士可獲得第三劑新冠疫苗。

亞伯達省政府一直將關愛最弱勢群體作為首要事項。亞省是首個向集體護理機構內的長者和免疫功能低下的省民提供疫苗的省份之一。

接種第三劑疫苗將為居住在集體護理設施中的所有長者和免疫系統受損人士提高免疫力水準，並改善對他們的保護。

此外，還將為即將旅行至對Covishield/阿斯利康（AstraZeneca）疫苗或混打疫苗不予接受的地區的亞省省民提供信使核糖核酸（mRNA）疫苗。

“我們仍然致力於保護亞省省民免受新冠病毒的侵害，而接種疫苗是提供這種保護的最安全、最有效的方式。我們一直依靠最新的研究來指導我們的決策，鑒於現在有證據表明免疫功能低下的人士和集體護理院的長者將受益於第三劑，我們則樂於為他們提供這些疫苗。”

——衛生部長 Tyler Shandro

“數據顯示，額外的疫苗計量將為免疫功能低下的人士和生活在支持型生活設施中的亞省長者提供更強的保護。正如我們為這些人群提供更早的新冠疫苗接种和更短的4周注射間隔一樣，隨著新數據的出現，我們將繼續努力保護所有亞省居民。然而，我們相互保護的最好方式仍然是讓盡可能多的人得到完全免疫。”

——衛生部首席醫療官 Deena Hinshaw 醫生

### 生活在集體護理院中的長者

生活在集體護理設施中的長者將在接種了第二劑疫苗的約5個月後有資格獲得第三劑。符合條件的居民將會在其居住設施中得到接種。

### 免疫力受損的情況

在接種了第二劑至少八周後有資格獲得額外劑量的免疫力受損情形包括：

- 移植受者，包括實體器官移植和造血幹細胞移植。
- 接受定期透析的慢性腎病患者。
- 正在接受癌症治療（化學療法、免疫療法或靶向療法）的個體，不包括僅接受激素療法、放射療法或手術的個體。
- 服用某些治療自身免疫性疾病的藥物的個體，包括利妥昔單抗（rituximab）、奧瑞珠單抗（ocrelizumab）和奧法木單抗（ofatumumab）。

## 旅行免疫接種

接種了任意兩劑在亞省內使用的疫苗的亞省人士被視為已經完成了全部接種。

然而，加拿大以外的某些地區表示不接受接種了 Covishield/阿斯利康（AstraZeneca）疫苗或混打疫苗的旅行者。

對於即將旅行至對 Covishield/阿斯利康（AstraZeneca）疫苗或混打疫苗不予認可的地區的亞省省民，將在其第二劑疫苗接種至少 28 天后為其提供額外的信使核糖核酸（mRNA）疫苗。

## 要聞速覽

- 有 11.8 萬人有資格因免疫功能低下（約 6 萬名亞省居民）和居住在支持型生活設施（約 5.8 萬名亞省居民）而接種額外的新冠疫苗。
- 截至今日，12 歲及以上的亞省人口中有 77.9% 接種了至少一劑新冠疫苗、69.7% 接種了兩劑。
- 接種記錄在 [MyHealth Records](#) 上可見。亞省居民還可在旅行中使用在接種時提供給他們的硬拷貝記錄。

## 相關資訊

- [預約接種新冠疫苗](#)

## 媒體查詢

[Steve Buick](#)

780-288-1735

衛生部高級新聞秘書